

证券代码：837671

证券简称：元枫管道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的有关规定编制了2017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年 6月 1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共发生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2016 年12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安徽鑫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并经公司 2017年1月 12日召开的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此次

股票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数量为4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元。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新增 MPP 生产线、现有设备技术改造及研发部新增检测试验设备、渠道建设与品牌推广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7 年 1月 19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2017年 1 月21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的股份认购缴款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立信中联验字[2017]D-0006号验资报告。2017年 3 月 15 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530号），确认本次股票发行为400万股，本次新增股份可转让日为 2017年 3 月 31 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与运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股票发行问题（三）》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芜湖南路分理处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67600100000028）。并于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建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就公司股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收入	8,000,000.00
利息收入	4067.23
手续费	2786.97
发行相关费用	344,400.00
募集净额	7,659,666.67
新增 MPP 生产线	1,025,350.00
设备技术改造及研发部新增检测试验设备	980,000.00
渠道建设与品牌推广	993,260.00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658,269.70
募集资金余额	0.56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行为。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 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 4 月 23 日